

# 四川省财政厅文件

川财资产〔2017〕20号

## 财政厅关于印发《四川省省级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和家具配置标准》的通知

省级各部门：

为加强省级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和家具配置管理，加快推进资产管理和预算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根据经济社会发展、物价水平及有关政策变化情况，我们对省级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和家具配置标准进行了修订。现将修订后的《四川省省级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和家具配置标准》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执行中有何问题，请及时向我们反馈。



四川省财政厅

2017年8月3日

## 四川省财政厅

# 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税局、四川省地税局、 四川省烟草专卖局、四川省电力公司印发

四川省财政厅

四川省国税局 四川省地税局 四川省烟草专卖局 四川省电力公司  
四川省烟草专卖局 四川省电力公司 四川省烟草专卖局 四川省电力公司

四川省烟草专卖局 四川省电力公司 四川省烟草专卖局 四川省电力公司  
四川省烟草专卖局 四川省电力公司 四川省烟草专卖局 四川省电力公司

四川省烟草专卖局 四川省电力公司 四川省烟草专卖局 四川省电力公司

# 四川省省级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

支出标准体系和资产配置标准体系，推进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相结合，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制定本标准。

**第二条** 本标准适用于省级党的机关、人大机关、行政机关、政协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各民主党派机关、人民团体及与财政有经费缴拨关系的事业单位。

**第三条** 本标准所称通用办公设备和家具是指满足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办公需要的设备和家具，不含专业设备和家具。

**第四条** 本标准按照厉行节约、科学合理、保障需求、提高效率的原则制定，是省级预算支出标准体系和资产配置标准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编制和审核资产配置计划和配置预算，实施政府采购和资产管理工作的基本依据。

**第五条** 通用办公设备在资产配置目录中

分为通用办公设备

和通用家具。本标准依据单位办公全（含办公、接待全）

等配置数量，配置通用办公设备和家具的最高数量限制。

价格上限标准依据市场价格并参照政府采购价设置。



## 办公设备和家具的最高限额。

最低使用年限标准依据设备和家具产品使用频率、耐用程度和国家有关政策要求等综合设置。已达到规定最低使用年限但可继续使用的，应当继续使用；未达到最低使用年限标准，经鉴定无法继续使用或继续使用维护成本过高需要提前报废的，按资产处置程序办理报废审批手续。

**第六条** 省级行政事业单位应当严格在标准内配置资产，优先配置具有较强安全性、稳定性、兼容性，且能耗低、维修便利的设备，不得配置高端设备；配置办公家具应当符合简朴、耐用、环保的要求，充分考虑办公室布局，不得配置豪华家具，不得使用名贵木材、高档皮革等。

省级行政事业单位配置办公设备、家具涉及政府采购的，应当按照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实施采购。

**第七条** 本标准实行动态调整，根据经济社会发展、物价水平及有关政策变化情况，适时更新。

**第八条** 未列入本标准的其他资产，应当坚持厉行节约、从严控制的原则，结合单位履职需要、存量资产和财力情况等，在充分论证的基础上，采取调剂、租赁、购置等方式进行配置。

各类临时机构原则上不予配置通用办公设备和家具，所需设备家具由相关单位调剂解决。

单位因特殊办公业务需要，新增资产配置标准高于本标准

的，经主管部门审核后，报财政厅专项审批。涉密资产根据保密工作实际需要配置。

单位现有办公设备和家具超过配置标准的，仍继续使用。在超标配置的办公设备和家具报废前，不得更新购置

### 四川省省级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和家具配置标准表

资产名称		单位	价格上限标准	实物上限标准	最低使用年限标准	备注
计算机	台式机	元/台	5000	有专用内网（不接入互联网）的单位按照不超过编制内实有人数150%配置，其他单位均不超过编制内实有人数100%配置。	6年	因借调、挂职、临聘人员等特殊情况下需要增加配置台式机的，相应核减便携式计算机配置。
	便携式计算机	元/台	7000	按照不超过编制内实有人数50%配置。	6年	确因移动办公需要增加配置便携式计算机的，相应核减台式机配置。
	操作系统		预装系统价格计入计算机硬件价格。	按照不超过计算机数量配置。	6年	采购计算机时应当预装正版操作系统。
计算机		元/架				确有特殊工作需要的，报经单位同意后
打印机	A4打印机	元/台	1200	按照不超过编制内实有人数70%配置。其中A3打印机不超过编制内实有人数10%配置。	6年	
	票据打印机	元/台	3000	根据机构职能和专门工作需要配置。	6年	
	一体机/传真机	元/台	3000	按照不超过编制内实有人数30%配置。	6年	
	速印机	元/台	40000	按照不超过编制内实有人数1%配置。不足100人的可配置1台。	6年	60万张纸
投影仪	碎纸机	元/台	1000	按照不超过办公室间数配置。	8年	
	固定式	元/台	25000	会议室面积在60平方米以上的可配置1台。	8年	
	便携式	元/台	2800	按照不超过内设机构数配置。	8年	
照相机	单反套机	元/台	2000	确因特殊业务需要配置的，每单位可配置1台。	8年	
	普通相机	元/台	3000	按照不超过内设机构数配置。	8年	
	便携式	元/台	6000	按照不超过编制内实有人数1%配置。不足100人的根据业务需要可配置1台。	8年	



资产名称		单位	价格上限标准	实物量上限标准	最低使用年限标准	备注
音响设备	小型会议室音响设备	元/套	30000	会议室使用面积在60平米以下可配置1套。	10年	
	中型会议室音响设备	元/套	60000	会议室使用面积在60至100平米的可配置1套。	10年	
	大型会议室音响设备	元/套	100000	会议室使用面积在100平米以上的，根据实际需要配置。	10年	
空调	1.25匹及以下	元/台	3000	房间使用面积在18平米以下的可配置1台。	10年	
	1.5匹	元/台	3500	房间使用面积在18至24平米的可配置1台。	10年	
	2匹	元/台	6000	房间使用面积在24至30平米的可配置1台。	10年	
	3匹	元/台	8000	房间使用面积在30平米以上的根据实际需要配置。	10年	
	5匹	元/台	10000		10年	
电视机	元/台	4000	根据实际需要可在办公室、会议室、接待室、值班室等配置。	10年		
饮水机(饮水机)	元/台	1000	根据实际需要可在办公室、会议室、接待室、值班室等配置。	5年		
办公桌	元/套	厅局级: 4500 处级以下: 3000	按照不超过编制内实有人数配置。	15年		
办公椅	元/把	厅局级: 1500 处级以下: 800	按照不超过编制内实有人数配置。	15年		

序号	预算科目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	备注
1	2010101	201010101	20101010101	省本级	省本级
2	2010101	201010102	20101010201	省本级	省本级
3	2010101	201010103	20101010301	省本级	省本级
4	2010101	201010104	20101010401	省本级	省本级
5	2010101	201010105	20101010501	省本级	省本级
6	2010101	201010106	20101010601	省本级	省本级
7	2010101	201010107	20101010701	省本级	省本级
8	2010101	201010108	20101010801	省本级	省本级
9	2010101	201010109	20101010901	省本级	省本级
10	2010101	201010110	20101011001	省本级	省本级
11	2010101	201010111	20101011101	省本级	省本级
12	2010101	201010112	20101011201	省本级	省本级
13	2010101	201010113	20101011301	省本级	省本级
14	2010101	201010114	20101011401	省本级	省本级
15	2010101	201010115	20101011501	省本级	省本级
16	2010101	201010116	20101011601	省本级	省本级
17	2010101	201010117	20101011701	省本级	省本级
18	2010101	201010118	20101011801	省本级	省本级
19	2010101	201010119	20101011901	省本级	省本级
20	2010101	201010120	20101012001	省本级	省本级
21	2010101	201010121	20101012101	省本级	省本级
22	2010101	201010122	20101012201	省本级	省本级
23	2010101	201010123	20101012301	省本级	省本级
24	2010101	201010124	20101012401	省本级	省本级
25	2010101	201010125	20101012501	省本级	省本级
26	2010101	201010126	20101012601	省本级	省本级
27	2010101	201010127	20101012701	省本级	省本级
28	2010101	201010128	20101012801	省本级	省本级
29	2010101	201010129	20101012901	省本级	省本级
30	2010101	201010130	20101013001	省本级	省本级
31	2010101	201010131	20101013101	省本级	省本级
32	2010101	201010132	20101013201	省本级	省本级
33	2010101	201010133	20101013301	省本级	省本级
34	2010101	201010134	20101013401	省本级	省本级
35	2010101	201010135	20101013501	省本级	省本级
36	2010101	201010136	20101013601	省本级	省本级
37	2010101	201010137	20101013701	省本级	省本级
38	2010101	201010138	20101013801	省本级	省本级
39	2010101	201010139	20101013901	省本级	省本级
40	2010101	201010140	20101014001	省本级	省本级
41	2010101	201010141	20101014101	省本级	省本级
42	2010101	201010142	20101014201	省本级	省本级
43	2010101	201010143	20101014301	省本级	省本级
44	2010101	201010144	20101014401	省本级	省本级
45	2010101	201010145	20101014501	省本级	省本级
46	2010101	201010146	20101014601	省本级	省本级
47	2010101	201010147	20101014701	省本级	省本级
48	2010101	201010148	20101014801	省本级	省本级
49	2010101	201010149	20101014901	省本级	省本级
50	2010101	201010150	20101015001	省本级	省本级

抄送：各市（州）、扩权试点县（市、区）财政局。

四川省财政厅办公室

2017年8月7日印发